

湖政〔2024〕24号

签发人：曹胜

“ ”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和河湖长制必须一以贯之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强化河湖长制决策部署，深化河道、湖泊管理保护。为切实加强全镇河湖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生态，保障河湖功能永续利用。按照固镇县河长办《关于印发〈固镇县纵深推进河湖“清四乱”行动方案〉》的通知（固河长制〔2024〕4号）的文件精神及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底线思维、坚持预防为主，以妨碍河道及湖泊行洪为重点，全面排查河湖管理范围内违法违规问题，

推进河湖“清四乱”工作向纵深发展。坚决清存量、遏增量，持续排查整治河湖“四乱”问题，着力建设安全河湖、生命河湖、幸福河湖，为全面提升我镇水安全保障能力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任务

持续排查整治河湖“四乱”问题。排查整治河湖管理范围内的围垦河湖、填堵河道，占用河道开发工业园区、房地产，种植阻水片林和阻水高秆作物，设置妨碍河道行洪的养殖网箱，在河湖管理范围内违法违规建设光伏电站、风力发电场，以风雨廊桥名义开发建设房屋，以生态治理、绿色廊道、湿地修复及各类公园名义违法侵占河湖，涉河建设项目施工违法占用河道，以清淤疏浚之名非法采砂等“四乱”问题。

三、整治范围

我镇列入县级及乡镇级“河湖长制”管理的河流（大沟）共 23 条，并向农村大沟延伸。

四、实施步骤

（一）全面排查。要以妨碍河道行洪为重点，对整治范围内的河湖开展全面排查。

（二）建立台账。根据排查结果，建立河湖“清四乱”问题清单、措施清单、责任清单，落实镇、村两级河湖长责任人，明确问题清理整治责任主体，及时更新问题排查情况，跟踪清理整治进展。

（三）清理整治。当年排查的问题，应在当年年底前基本完成清理整治，其中，对严重影响防洪、威胁工程安全的，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实难以按期完成清理整治的，由镇河长办将延期整改方案报请县河长办同意后，列入问题清单，实行挂账监管。

（四）监督指导。镇河长办将采取常态化巡河结合检查的方式，加大对村（居）清理整治工作的监督指导力度，对发现问题多、整治任务重的地方组织成立专班现场督导。

五、保障措施

（一）明确责任，落实任务。各村（居）要高度重视，把河湖“清四乱”集中整治行动作为推进2024年河长制工作的重要抓手，按照镇河长办制定的《方案》，层层压实责任，有力有序推进该项工作。镇级总河长对“清四乱”集中整治行动负总责，承担总督导、总调度的职责；各村（居）要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切实履行河湖水域岸线管治保职责；镇级相关部门依法履职，形成工作合力，推进整治任务。镇、村级河湖长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加大巡河力度，全面组织实施责任河湖集中清理整治行动。

（二）强化督查，严格考核。全面落实工作督察、暗访制度，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督察、督导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将河湖“清四乱”集中整治行动纳入2024年度河湖长制工作考核内容，考核结果作为本年度党委、政府对村级年度绩效考核

内容，作为村级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的重要依据。对真抓实干、成效显著的镇、村级河湖长，予以通报表扬；对履职不力、整改不实的单位和责任人，依法依规予以严肃追责；对阻扰整治、暴力抗法的，依法依规予以严肃处理。

(三)加强宣传，营造气氛。各村（居）要统筹抓好宣传引导工作，开展多形式、多角度、持续深入的宣传河湖“清四乱”集中整治行动，要通过村务公开栏、村级微信公众号、防汛高音播送等渠道，共享各村进展信息和典型经验，积极营造社会各界共同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河湖“清四乱”集中整治的良好气氛，激发全社会爱河护河的热情，凝聚生态文明建设的共识与合力。

湖沟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11日